

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上海新园门诊部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66943522531011319D1102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高文丽
诊疗科目	全科医疗科 /内科 /外科 /妇产科;妇科专业 /口腔科 /医学检验科;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;临床微生物学专业;临床化学检验专业;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 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;超声诊断专业;心电图诊断专业 /中医科;内科专业;针灸科专业;推拿科专业		
广告成品 样件粘贴处	 <p>上海新园门诊部</p> <p>诊疗科目: 全科医疗科/内科/外科/妇产科;妇科专业 /口腔科、/医学检验科: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;临床微生物学专业;临床化学检验专业; 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/医学影像科:X 线诊断专业; 超声诊断专业;心电图诊断专业/中医科:内科专业; 针灸科专业; 推拿科专业*****</p> <p>接诊时间: 周一至周日, 8:00~20:00</p> <p>地 址: 上海市宝山区电台路 567、571、575 号 联系电话: 021-56182288</p>		
地 址	上海市宝山区电台路567、571、575号		
接 诊 时 间	周一至周日	联系电话	13585791833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 (影视、声音)	/秒
审 查 结 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, 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宝卫登字(2025)第000405号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	自 2025 年 03 月 26 日至 2026 年 03 月 25 日止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	(上海新园门诊部)	宝医广【2025】第 03—26—G012 号	

(审查机关盖章)

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